

从经典试题看07司考--三国法的考查特点 PDF转换可能丢失
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294/2021_2022__E4_BB_8E_E7_BB_8F_E5_85_B8_E8_c67_294011.htm 所谓考查特点，就是在选定考点的基础上，以特有的考查角度、命题技术、逻辑规则和法律知识要求的综合，所以考查特点是分析司法考试真题、掌握司考的复习方法的一个重要步骤，它是司考命题者智慧和经验的积累，也是分析试题难度的重要参考指标。三国法的考查特点体现在三个方面：一是常规知识的新考法，常中出新，注重对二级重点的考查。这部分很多都是往年真题和平时复习中所强调的基本知识、基本理论，都很常规。从考查方式上却是熟题新出，仍需要认真思考、谨慎作答，切不可因熟悉而疏忽。这部分集中的是中等难度试题，据分析该类试题共18分，占40%。二是注重对大纲新增考点和辅导用书上独特阐述的考查；这是三国法方面偏爱的考查特点，原则“从新的从简”，即注重新增考点，而新增考点一般考的简单，容易得分。07三国法新增的内容较多，在该趋势的推动下，整体降低了三国法部分的难度。这部分集中的是偏低难度试题，据分析该类试题共10分，占25%。三是考查方式综合、细致、实务，技巧性强。基本考法是几个常规知识点的综合，或者一个知识的几个综合的方面，所涉及的内容非常细致，务实，少有纯理论性的知识，而是以某个实务问题为切入点，迷惑选项设置巧妙，充分体现了命题人“匠心独运”，娴熟驾驭命题技巧和该学科知识的功底。这部分集中的是偏高难度试题，据分析该类试题共14分，占35%。以下将从今年的司法考试卷一真题中精选几道命题精巧、

考查全面、容易出错的几道试题进行分析，从此可窥见司考命题技巧与考查特点的“一斑”，为日的复习工作提供指导。

国际公法，2007卷一第34题：奥尔菲油田跨越甲乙两国边界，分别位于甲乙两国的底土中。甲乙两国均为联合国成员国，且它们之间没有相关的协议。根据有关的国际法规则和国际实践，对油田归属与开发，下列哪一选项是正确的？

A．该油田属于甲乙两国的共有物，其中任何一国无权单独进行勘探和开采

B．该油田位于甲乙两国各自底土中的部分分属甲国、乙国各自所有

C．该油田的开发应在联合国托管理事会监督下进行

D．无论哪一方对该油田进行开发，都必须与另一方分享所获的油气收益

答案：B

解析：本题考查国家领土要素之一底土中的资源石油。国家领土属于国家的要素之一，它包括领陆、领水、领空和底土四个部分。底土是指领陆和领水下面的部分，理论上一直延伸到地心。国家对底土及其中的资源拥有完全主权，对于甲乙两国各自底土中的石油资源，应当由甲国、乙国各自行使主权，故正确答案选B项。

本试题的难度在于打了界河制度和国际海底区域资源利用制度的“擦边球”，事实上那个项都没有“擦”上，A选项容易使得考生联想到界河、边界资源的利用相关制度，D选项容易让考生联想到国际海底区域的平行开发制度。C选项的联合国的托管理事会的“监督”，更促使考生陷于“平行开发制度”的思维定势中难以跳出，事实上联合国托管理事会已经完成了它的任务，不再承担职能，这又是个混淆选项，故C项错误，不选，。A项和D项都属于“自然思维”或者想当然的判断，缺乏法律依据，选项设置利用了考生在不知所选的情况下就“凭感觉”选一个的连蒙带猜的心理，容

易错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